

彰化縣鹿港鎮洛津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

第三階段錄取公告

一、國小普通班代理教師(實缺)3 名:

正取 1：黃 0 國、鄭 0 芬

正取 2：陳 0 耘

二、國小普通班英語專長代理教師(實缺)1 名:

正取：王 0 竺

三、國小身心障礙類特教啓智班代理教師 1 名:

正取：李 0 宜

四、學前特教巡迴輔導班代理教師 2 名:

正取 1：許 0 惠

正取 2：蔡 0 子

五、國小代理專任輔導教師 1 名:

無人報名

註：(1)錄取者應於5月31日(四)下午5時30分前，持國民身分證、畢業證書及教師證書正本等證件並繳交健保醫院出具之體格檢查合格證書(含胸部 X 光透視)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手續。

(2)體格檢查合格證書可於錄取公告14日內繳交。

